

紫微青春馆

微

就算风雪将至，如果有你在身边，那一定是清风拂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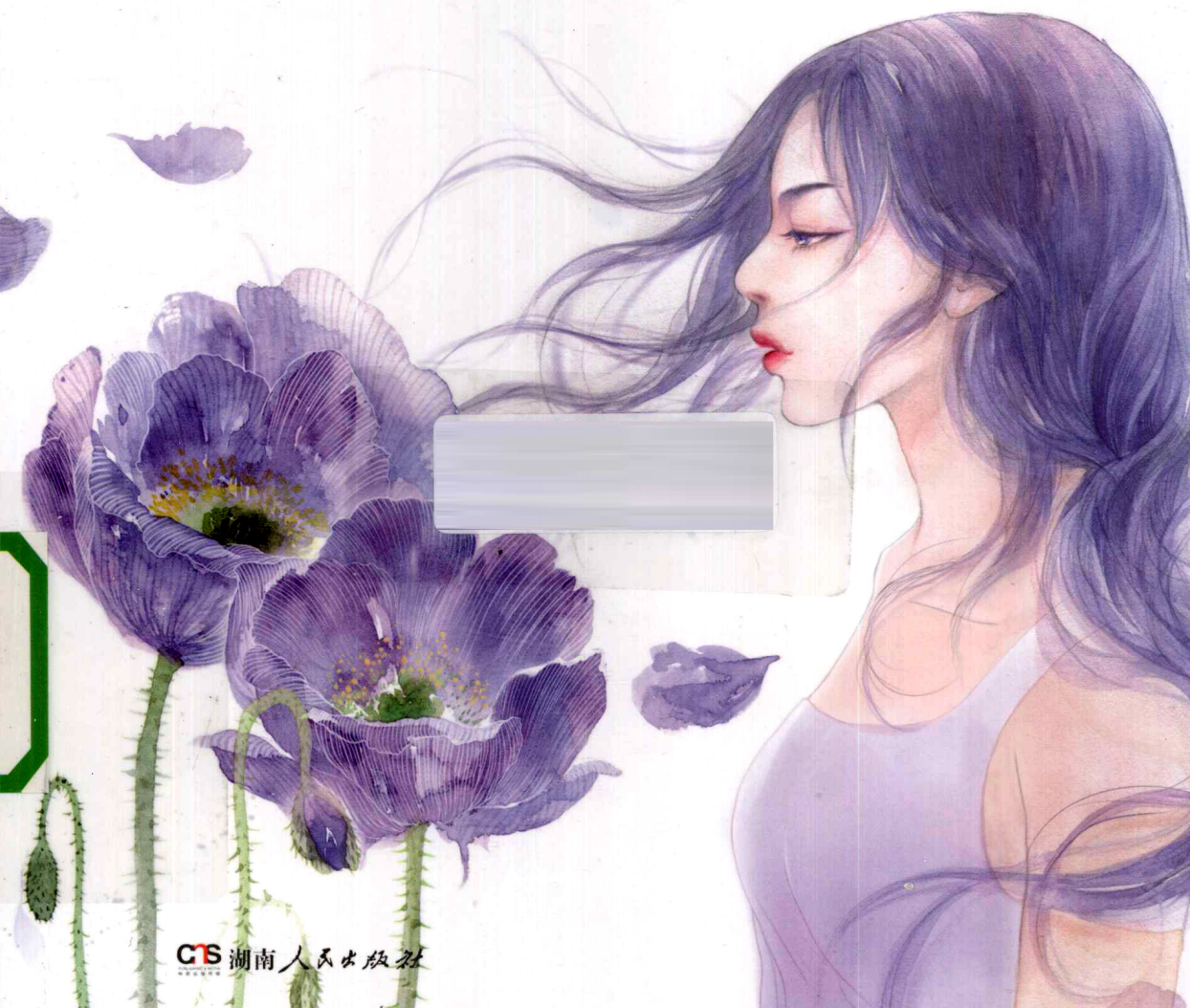
水阡墨

作

品 我们再勇敢一点，我们更靠近一些

BRAVE  
LOVE 2

CS 湖南人民出版社



# 不 BRAVE LOVE 2 配

水阡墨  
／  
作品

CS

湖南  
人民  
出版  
社

本作品中文简体版权由湖南人民出版社所有。  
未经许可，不得翻印。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不配2 / 水阡墨著. -- 长沙: 湖南人民出版社, 2013.6  
ISBN 978-7-5438-9319-1  
I. ①不… II. ①水…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86297号

## 不配2

---

著 者 水阡墨

出版人 谢清风  
策划人 周政

执行策划 王雄成 杨翔森  
责任编辑 夏新军  
特约编辑 黎超 顾西楼  
装帧设计 良子

出版发行 湖南人民出版社[<http://www.hnppp.com>]  
地 址 长沙市营盘东路3号  
邮 编 410005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印 刷 湖南凌华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3年6月第1版  
2013年6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16  
字 数 260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438-9319-1  
定 价 22.80元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 目录

contents

## 第一章 001 / 美丽奇迹

她回来了，她不怕粉身碎骨，可她想活着在他身边不远的地方，让他能安心地活着。

## 第二章 023 / 暗夜月光

苗桐紧紧攀附着他，荒凉的心脏里花朵藤蔓丛生，生机勃勃的，有多痛苦就有多甜蜜。

## 第三章 046 / 患得患失

要是能把一个人拴起来就好了，就不会患得患失了。

## 第四章 070 / 风波四起

也许不久的一天，世界就要毁灭了，在此之前，她要静静地用力地与他相爱，直到爆炸的时刻。

## 第五章 091 / 一生之约

既然许了一生之约，他就会努力活下去。

## 第六章 116 / 真相大白

所以他在等。等他的孩子脆弱地来抱着他的膝盖，来寻求他的庇护，告诉他一切。

第七章  
135 / 玻璃荆棘

人生无非是赤脚行路，有鲜花草地，也有玻璃荆棘，唯独没有捷径。

第八章  
155 / 等待花开

时间就是有这样的好处，只要熬过去，就能带走很多东西。

第九章  
177 / 阴差阳错

要不是守护这只懒猫，白惜言觉得自己应该撑不下去了。

第十章  
197 / 命中注定

想做的事赶紧做，该爱的人赶紧爱，时间不等人。

第十一章  
217 / 爱而不得

他们能够这样平静地厮守，已是最大的奢侈了。

第十二章  
237 / 你若重生

我爱你，我等你。

## 第一章

# 美丽奇迹

她回来了，她不怕粉身碎骨，可她想活着在他身边不远的地方，让他能安心地活着。

### 1

晨报决定成立分社是年后的事，经过了几个月的紧张筹备，分社总编的人选却一直没有确定。下面几个想升职想疯了了的部门主编对这个位置虎视眈眈，可上头的口风紧得很，一直到分社成立的酒会上才正式宣布。

酒会上邀请的人除了业界的同行外都是非富即贵，分社能否发展得风生水起，与这些人的存在也是息息相关的。

总编卓月在台上说完感谢词，由分社的执行社长唐律来介绍总社成立的时间和历史，还有分社的刊物类型和业务范围，以吸引在场的商界人士投放广告。说白了，这种酒会无非也就是寻求商业合作的场合。

把分社总编的人选放在最后介绍，简直是吊足了胃口，越是藏着掖着，越是使人的好奇心放到最大。一直到酒会进行到一半，酒会司仪才用调侃的口气道：“突然想起一件事，让大家盯着我这么个男人这么久真是不好意思，其实我是存着私心的，因为我没想到我们分社的总编竟然……这么年轻

漂亮，真不想让你们看到啊！但是没办法，总编不出来，没有人给我发酬劳啊。现在就有请我们分社的总编——苗桐小姐。”

苗桐身着珍珠色的斜肩礼服，盘起的编发点缀了几颗珍珠，略施粉黛，却显得更加清雅娴静。她施施然走上台，嘴角上翘的弧度亲切却不谄媚，令人如沐春风。

原来是苗桐，主编们虽心里不服气，可是也释然了。

也是，他们想，因为苗桐一直是外派状态，所以他们压根没考虑过苗桐的可能性。可是既然苗桐回来了，这个位置不是苗桐的都不符合情理。

总编卓月亲手带出来的得意门生，做过驻西藏记者，为了救人差点把命丢了，去利比亚做过战地记者，得了“全国百佳新闻工作者”，她的专栏和新闻评级也很高。那张漂亮的成绩单加上绝佳的人脉，占尽了天时地利人和。

“Ladies and gentlemen, welcome to my live show……”

模仿美国歌星演唱会的开场，台下的人都笑着鼓起掌来，在苗桐没看见的角落里，有个人也轻轻地扬起嘴角。

而台上的苗桐逆着光，也在寻找着某个人的目光。

在酒会的宴请名单里她看到了那个人的名字，可他的身体不好很少参加酒会，一般都是他的秘书刘锦之代替他参加。她知道他不在这里，因为他说过不会出现在她面前，他从来都是个信守诺言的人。

可她依旧下意识地寻找，说不定他不知道她回来了，说不定他看在卓月的面子上亲自来参加酒会，说不定……因为她在这里。

可台上的灯光太强，她什么都看不见。

社里的老领导不得不服气地和卓月碰杯，感叹道：“怪不得卓总编你力荐这个丫头，原来说你徇私是我有偏见，郑叔跟你道个歉，果然有大将之风啊。”

“虽然有能力和苗桐还是太过稚嫩，还需要郑老你们这些前辈多帮助多指正。”

“哈哈，算啦，现在是年轻人的天下，我还是在家哄孙子吧。”

在众人的视线里，苗桐用她特有的清冷的音调介绍着她的核心团队，即使台下都是巨商名流也无碍于她淡定如莲，令人信服。短短十分钟的简单出场，苗桐作为晨报成立来最年轻的女总编，清丽干练的形象深入人心。

走下台后，一片恭喜和敬酒，她敬谢不敏，喝了一圈，唐律瞧着她发白的脸说：“你脸色不好看，身体不舒服吗？”

苗桐镇定道：“是的，我想吐。”

在洗手间吐得昏天暗地，唐律边给她顺背，边叹气：“怎么吐成这个样子啊，刚才看你那没事儿人的样子我还以为你说笑呢。不过说真的，我老婆啊，怀孕的前三个月也闹孕吐，当时吐得那个豪放啊，我都以为她会把孩子吐出来。”

“如果你老婆把孩子吐出来的话，建议你直接打电话给有关部门把她带去研究一下，说不定她是潜伏在地球的外星人。”

“许久不见，苗总编变幽默了啊。”

“总不能像某些人的智商一样一直在返祖。”

老友正在互相调侃，却听到大厅里传来几声惊呼。

苗桐和唐律赶紧走到大厅，就看到角落里不起眼的位置，那个人穿着深灰色的西装，领间露出的白衬衫上透出宝石红的污渍，甚至脸颊和头发上都滴着酒液。看样子是把一整杯红酒全泼了上去。而那个把酒泼到他身上的人却丝毫没有歉意之色——原来是故意的。

他边安抚着吓坏了的工作人员，边用手帕擦着脸上的酒液，什么样的折辱也无损他半分的优雅清贵，因为他本来就是被光环笼罩的天神。

“谢谢，我没关系……”当手腕被抓住时，白惜言以为是哪个冒失的工作人员，一转头苗桐那张微笑的脸一下子就“刺”进眼睛里。苗桐可顾不得看他是什么呆滞的样子，边拉着他边朝围观的宾客说：“我带白先生去休息室处理一下，请大家继续享受晚宴。”

这个人的手是凉的。



办公室里的女同事们说，手凉的男人会疼人。她确实被他细致体贴地疼爱着。

在去休息室短短的路途，苗桐心里溃不成军，因为这种相遇太突然她不知道怎么去面对他。她现在可以镇定地站在台上主持大局，可唯独在白惜言面前，不管她怎么努力，都会像个手足无措的软弱的孩子。

本来不小的休息室里，他们两个站着都觉得有些局促。

“先把外套脱了吧，我去给你拿一件新的替换衬衫，幸好工作人员想得周到，连这个都准备了。”苗桐转身要去找衣服，却被白惜言拽住了手臂：

“别忙，先陪我说几句话吧。”

“可是你会感冒……”

“别管别管，陪我说几句话。”白惜言说完，却再也不肯开口了，只是盯着苗桐脚下的地面。

苗桐看了他一会儿，不知怎么地就觉得他很可怜。他们怎么就变成这个样子，他们明明是相爱的。这一点她从不怀疑，以前不，现在也不。她还有拥抱和亲吻这个男人的冲动，可现在她只能冷漠地坐在那里，就好像父母在天之灵也在冷漠地看着她这样的可怜一样。

“……我不知道你会来。”苗桐说。

“可你回来的事，月姐已经告诉我了。”白惜言扶住额头轻笑，“我真是不像样，明明答应不会出现在你面前的。面对有血海深仇的杀父仇人不能啃皮食肉挫骨扬灰也就算了，偏偏还记挂着那点助养之恩。这算什么恩？这只是我的赎罪而已，所以你不用这么温和地对待我。”

苗桐摇了摇头：“我们两个之间没有恨。”

“没有恨，却也不能在一起。”白惜言把额上的手移到眼皮上，轻轻遮住，“我今天本想着装作跟你不期而遇，说几句体己的话然后就自然而然地离开。本来是那样想的，可是……看见你后就不行了，你的样子每天都在我的脑袋里浮现，但也许是太久没看到你了，我突然发现，我已经快不认识你

了。如果不能在一起，那么我们起码是爱着对方的，只是输给了血缘。我一直这么坚定，所以才能那样坦然地面对失去你以后的日子。可那瞬间，我丧失了所有的勇气，因为我们已经走得太远了，总有一天会输给时间的。”

他的名字叫“惜言”，这两个字寄予了他母亲的期望，希望他“惜言如金”，他确实是这样一个人。他能一口气说这么多的话，而且是丧气的话，根本就不像他，他是个无论发生什么事都充满希望的人。

现在，苗桐从他身上看到了一个绝望的孤独的灵魂。

“你为什么会告诉我这些？什么输给时间都是你一个人在自说自话的。”苗桐慌了，跪在他面前的地毯上拉下他的手臂，急急地问，“惜言，你怎么了？”

他那双黑白分明的眼睛里寂寞得发暗，好似沉淀了岁月的尘埃，等成了石头。

他的身体坐在那里，好端端的，其实内里已千疮百孔，疼得麻木。

他俯下身，用力抱住她：“小桐，我很想你。”

他这是怎么了？苗桐不懂，可她心慌。苗桐抑制不住地回抱住他，却发现他全身都在发抖，越抖越厉害。那不是正常的发抖，是身体在神经质地抽搐。苗桐捧起他的脸，白惜言额上都是冷汗，紧闭的唇溢出鲜红的血，眼中的意识已经涣散了。

苗桐愣了半秒，带着哭腔喊：“快来人，叫救护车！”

## 2

救护车一路呼啸着去了医院，等刘锦之赶到医院时，就看到苗桐披着件外套在走廊的休息椅上低头坐着。

“苗小姐。”他看到她手上被咬得血迹斑斑，联想到白惜言上次发病时就咬破了自己的舌头顿时明白是怎么回事，担心地问，“你还好吗？”

苗桐先是点了点头，然后又摇头：“不太好。”

“我带你去处理一下手上的伤吧。”

“我没事。”苗桐低头看着手上的齿痕，许久才问，“他的情况现在怎么样？怎么会突然发病呢？他不是有在好好吃药吗？你和张阿姨都有照顾他，还有定时体检和家庭医生，他又那么注意养生，他……怎么会……”

虽然白惜言的二姐白敏交代过，不许让苗桐再接近白惜言。可他刘锦之只是个秘书，不是监狱长，老板要见谁去什么地方他只能劝解不能阻拦。况且，白敏根本就不懂，远离苗桐并不能使白惜言好起来，他身体里的器官依旧在迅速地衰竭下去。

而苗桐是有权力知道真相的人。

“从你去西藏以后，白先生的身体就越来越不好，开始重新做血液透析了。你移植给他的那个肾在衰竭，必须要重新换肾，可白先生拒绝再接受活体捐赠。你知道的，匹配的肾源即使活体的手术都有很大风险，遗体捐赠的匹配肾源更是可遇不可求。就算是有匹配的，但他是二次手术，风险更大。而且他现在根本不愿意手术，他已经丧失了求生欲。对于他这种情况来说，这种消极心态基本就是在等死。”

这番话对苗桐来说无异于晴天霹雳，她担心的事情还是发生了。

在休息室里面白惜言跟她所说的那些话，她终于明白为什么让她那么慌乱了，因为那根本就是遗言。

“因为怕输给时间，所以就要结束时间吗？”

“你说什么？”刘锦之听不懂。

苗桐说：“我是说我今天有点累了。”

白惜言昏迷了四天才苏醒过来，睁开眼就是医院白花花的屋顶，耳朵

里是呼吸机和监控器的声音，鼻腔里都是苦涩的怪异的药味。他的特殊病房很干净，白得让他觉得全身不舒服。

护工缩在椅子上打瞌睡，白敏和张阿姨提着保温桶走进来，看到他睁着眼，无比高兴地走上去拨开他的刘海摸他的额头：“惜言，你醒啦，现在感觉怎么样？”

白惜言声音喑哑：“你有没有为难小桐？”

好半天白敏才明白他的意思，愣了一会儿，突然火冒三丈大声说：“我都说了不许她接近你，她一接近你就没好事！我为难她？我能怎么为难她？我好好的弟弟被她伤成这样，是我为难她？只要她不害你，我给她跪下给她磕头给她立长生牌位都行！”

张阿姨吓得忙把白敏拉到一边，手忙脚乱地在两边劝：“二小姐，你不要这样，先生他身体不好，又刚醒过来，不要让他动气啊。先生你别生气，二小姐她也是着急。”白敏崩溃地坐在沙发上哭起来。

他们姐弟吵架也不是第一次，张阿姨和护工离开后，病房里只剩下白敏断断续续的抽泣声。

记得从小时候开始，白敏上头有个文静包容的姐姐白素让着，下头有个早慧懂事的弟弟宠着，白敏被惯成了整个家里最叛逆也是最快乐的一个孩子。十九岁就怀孕嫁了个比她大的男人，气得父亲与她断绝关系，可老公对她也是如珠如玉地宝贝着。后来父亲丢下千疮百孔的源生，就算弟弟作为家里的男孩不去扛下这个担子，也还有大姐在，怎么也轮不到她。她从来都被家人保护着，可现在她深爱的家人躺在病床上，对一个根本不珍惜他的女孩牵肠挂肚，她却无计可施。

“惜言，你的孩子刚出生，你就当为了孩子也要振作一些啊。”

白惜言茫然地看着她了一会儿，好像突然被什么扎了一下似的，冷冷地闭上了眼：“那是你们要的孩子，他跟我一点关系也没有，我不过是提供了个精子，那也能算我的孩子？”

白敏放软语气，急急地说：“那是因为你没看到他，你不知道他多可爱，跟你小时候长得很像，而且很健康。他现在还没出满月，等出了满月就养在大姐家，到时候带来给你看，你会喜欢他的。”

“如果你想让我多活几日，就不要让他出现在我面前。”

“你怎么会不爱他，他是你的孩子啊！”

“他是罪证！”白惜言剧烈地喘息着，拼命忍住什么似的，“二姐，他是你们要的，你们不要妄想把他推给我。这已经是我能为你们做的最后的事了，为了你们，我在这世上留下了背叛我的爱人的活生生的罪证。自从父亲死后，我好像都没为自己活过，为了源生，为了你们。现在我想为了我自己……可以吗？”

白敏震惊地看着他，无法相信是自己将他逼到这一步。她无坚不摧的弟弟现在像个奴隶一样向她乞讨怜悯。他对这份爱情的坚守已经到了她不能理解的地步。

这世上多么美好的女孩都有，甚至有人甘愿在他不知道的角落里为他生下孩子，可为什么……老天爷你不长眼呢？

### 3

苗桐是在酒会前两日决定接下分社总编的位置的。自分社筹备开始，卓月就一直希望她从战场中抽身，毕竟那是个子弹不长眼的地方。卓月在电话里对她说，我知道你想回来，不就是缺个理由么，我给你这个理由，你为什么不要？

她不要的原因是，她不知道和白惜言在同一个城市里，她还能不能控制住自己不去见他。她对天国的父母发过誓，为了惩罚她爱上不该爱的人，她

将永远孤身一人，为父母守孝。

她回来是缘于上个月发生的一出惨剧，她居住的宾馆里有两个法国记者，一男一女是搭档也是恋人。当日是男记者的生日，他们从采访车下来往宾馆里走时，女记者想起礼物还留在车里，于是转身去取。男记者就在不远处看着她跑回去，这时一枚火箭弹在采访车前爆炸。男记者干号着去收那些七零八落的尸块，那痛到崩溃发疯的样子让她出了一身冷汗。

于是她回来了，她不怕粉身碎骨，可她想活着在他身边不远的地方，让他能安心地活着。

眼前的策划案变成了白惜言空洞的眼睛，苗桐扶住额头，右手拉开抽屉拿药。

“姐，怎么又吃止痛片？！”洛雨端着切好的水果站在门口。

“头有点疼。”苗桐只能认命地放回去了，这次回来她发现洛雨不得了，原来挺可爱的孩子现在又凶又啰嗦，简直就是个唐僧——而且啰嗦起来不达到目的就没完没了。

“那就休息一下，白天去医院，晚上熬夜工作，铁打的身子骨都受不了啊。你关心白叔叔没错，可不要等他站起来你就躺下了。再说了，你们的周刊第一期才刚开始做你就这么鞠躬尽瘁还真打算死而后已吗？”

苗桐投降了，把笔记本电脑关上，双手举起来：“洛小和尚，我向你投降，现在我就去洗澡睡觉。”

其实洛雨不知道，只有忙碌才能让她停止胡思乱想。

次日下午她把工作放到一边去医院看白惜言。

其实他已经苏醒了，但精神很容易疲惫，她去的时候他大多数都是睡着的。护工小叶很年轻还在医学院读书，本分老实地翻着一本书静静地陪着他，看见有人来了，就识趣地去病房外的走廊上坐着继续看书。

今天白惜言醒着，正靠着床头望着窗外发呆，眉眼里带着股雾一样的忧

郁。

“惜言，今天还好吗？”

他转头，眼睛都明亮了起来，带着笑意：“你来了。”

“是啊，本来是想中午过来陪你一起吃饭的，可是中午社里来了个上海的重要客户，就没能赶过来。”

“不必担心我，你忙就不要来。”他补充一句，“反正我也没什么大事。”

苗桐按住他那又添了新针孔的手背，轻轻地说：“如果不想我担心，那就配合治疗赶快好起来。”

白惜言不能承诺她什么，这种泡在药罐子里的日子他已经过够了，他现在只想任性一次。看着她拿着个大苹果在那笨拙又认真地削苹果皮，他知道她又在做那种许愿的无聊事了。

“小桐，现在有没有男人追你？”

“没有。”

“那有没有合适的？”

苗桐手一抖，苹果皮断了，她抬起头不太高兴地看着他：“什么叫有没有合适的？”

白惜言不自在地看窗外，故作轻松：“要是有好的男人追你的话，就考虑一下吧，不要浪费青春，该怎样就怎样。”

“什么叫该怎样就怎样？”

看到她有动怒的征兆，白惜言半天没说话，只是看着窗外，虽然窗外除了远处高楼和灰白色的天，什么都没有。

苗桐知道，他心里已经做了决定，所以她更愤怒，捧起他的脸硬生生地说：“你以前不是这么说的。你说你很小气，有生之年不许我看别的男人。”

“以前……是我太自私。”

“你现在就不自私了？你什么都替我做决定，有没有问过我的意见？我爱的是谁，想过什么样的生活都要你来安排了？你还想掌握我的人生到什么地步？”苗桐低下头，慢慢抵住他的额头，一眨眼睫毛与睫毛相吻，她看着他，“惜言，你已经对我很不公平了，不要再怀疑我。”

白惜言一瞬间觉得心都要化掉了，只想狠狠吻她，可他已经丧失了亲吻这个姑娘的权利。

“我真是个罪人。”

“你不是。”苗桐听见自己类似呓语的声音，“我才是……”

此时站在门外的大姐白素，愣愣地听着，始终没有推开那扇门。

白素在回家的路上一言不发，司机小莫从后视镜里担心地看着她，最后终于忍不住问：“白素姐，白先生他……没事吧？”

白素被打断了思绪，叹了口气：“他没事，小莫，跟我说一说苗桐的事吧。”

“小苗？”小莫想了想，笑起来，“您想听什么呢？”

“就随便说说吧。”

这种开放式的题目，小莫颇为难地想了一会儿：“她是个好姑娘，对白先生也好……不，是对白先生比对她自己好。白先生跟她在一起的时候完全不一样，连笑都不一样。他们俩很般配……虽然不知道他们两个怎么了，但是小苗不会移情别恋的，白先生也不会。”

白素一震：“为什么？”

小莫挠了挠头，也说不出个所以然来：“我就是这么感觉的。”

白素脱力地扶住了额头，她早就知道的，她们那么逼惜言，一定要他留下个孩子，甚至不惜威胁他，让他妥协。可这个妥协未免对他伤害太大，她的弟弟已经在交代后事了。

他已经疲惫厌倦到这个程度了么。

最初她们恨苗桐，是因为她们并没有站在苗桐的角度上考虑过。如果她



是苗桐的话，面对一个让自己的半生都陷入悲剧的男人，她无法做到像她这样把爱和现实分得如此清楚，就好像她的身体里强大到能装下两个灵魂。

不过生平第一次，她有劫后余生的庆幸感，既然苗桐在，说不定一切还有挽回的余地。

## 4

第一期周刊出片后，分社的员工聚餐，都是年轻人很容易打成一片。其中有一个看起来瘦瘦小小的姑娘一直摇着手说，不能再喝了。全场的男士们都醉了一半了，她还是双眼清明丝毫没露出半分醉态。

唐律对着人家小姑娘一直露出虎视眈眈的表情，嚷嚷着：“人才啊，你这种才是人才。”盯得人家小姑娘最后脸都红透了，还是笑嘻嘻的，单纯可爱的样子。

第二天去上班，前台小姐带着天生就喜气的笑脸说：“苗总编，罗氏地产的人打电话来说，他们的罗总想晚上请你吃饭，谈一下他们新楼盘投放广告的事。”

苗桐没太懂，下意识地问：“是他们营销部的经理么，怎么不跟我们的广告部联系？”

“不是广告部，是他们的CEO罗佑宁。”

在B市除了源生地产就是罗氏的信誉和楼盘质量高，公司是前年上市的，新楼盘在纸媒宣传上的投入不小，谈下来绝对是笔不小的收益。分社的开业酒会也邀请了罗佑宁参加，而且有他的签到。她可不会天真地认为他们的老总真的会约她谈生意，这种肥差只要他们广告部随便抛个橄榄枝，周刊广告部早就蜂拥而上了，还用自荐家门？